

单证员资格考试综合指导-----制单结汇(一)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83/2021_2022__E5_8D_95_E8_AF_81_E5_91_98_E8_c32_183862.htm 一、基本知识 出口企业

在货物装运后，应立即按照信用证的要求，正确缮制各种单据，并在信用证规定的有效期和交单期内，将单据及有关证件送交银行，通过银行收取外汇，并将所得外汇出售给银行换取人民币的过程即为出口结汇。结汇在不同的支付方式下，其程序有所差异。信用证支付方式下的结汇，出口企业只需将符合信用证要求的所有单证交给议付行，后续工作均由银行负责。（一）结汇的做法 目前，我国的银行采取的出口结汇方式有三种：1、收妥结汇 收妥结汇又称“先收后付”，是指议付行收到出口公司的出口单据后，经审查无误，将单据寄交国外付款行索取货款，待收到付款行将货款拨入议付行账户通知书时，即按当时外汇牌价，折成人民币拨给出口公司，目前，我国银行一般采用收妥结汇方式，尤其是对可以电报索汇的信用证业务，因为在电汇索汇时，收汇较快，一般都短于规定的押汇时间。2、定期结汇 定期结汇是指议付行根据向国外付款行索偿所需时间，预先确定一个固定的结汇期限（7到14天不等），到期后主动将票款金额折成人民币拨交出口企业。3、出口押汇 出口押汇也称“买单结汇”或“议付”，是指议付行在审单无误的情况下，按信用证条款买入受益人（出口公司）的汇票和单据，从票面金额中扣除从议付日到估计收到票款之日的利息，将余款按议付日牌价，折成人民币拨给出口公司。议付行向受益人垫付资金，买入跟单汇票后，即成为汇票持有人，可凭票向付款行

索取票款。银行同意做出口押汇，是为了对出口公司提供资金融通，有利于出口公司的资金周转。出口押汇方式下，出口地银行买入跟单汇票后，面临开证行自身的原因或单据的挑剔而拒付的风险。因此，目前我国银行只对符合以下条件的出口信用证业务作押汇：开证行资信良好；单证相符的单据；可由议付行执行议付、付款或承兑的信用证；开证行不属于外汇短缺或有严重政治经济危机的国家和地区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